

# 2024年度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决算公开报告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一）单位职能

提高减灾意识与防抗救灾能力，维护生态环境。协助市河长制办公室开展日常工作，承担辖区内重要水域岸线管理和保护、水利安全生产、重要水工程运行管理、水旱灾害防御的有关技术支撑和行政辅助工作。

### （二）单位职责

1. 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主线，贯穿于河长制，河道岸线维护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等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2. 协助做好市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河长制工作的协调、调度、督导、考核等有关技术支撑和行政辅助工作，协助做好跨区域河流事务办理的有关技术支撑和行政辅助工作。

3. 承担辖区内重要河流、水域及其岸线管理和保护的有关技术支撑和行政辅助工作，承担河湖“清四乱”、河道采砂监管、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和活动监管的有关技术支撑和行政辅助工作。

4. 承担水利监督、水利工程安全检查及安全生产的技术支撑和行政辅助工作。

5. 配合落实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编制和指导实施等技术支撑工作。

6. 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工作和洪泛区、蓄滞洪区、防洪保护区洪水影响评价事后监管等相关行政辅助性工作；指导洪水干旱灾害防治工作，配合主管部门组织实施辖区内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工作，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7. 承担水旱灾害防御基础技术推广应用工作。

8. 承担市本级山洪灾害防御系统管理和运行维护工作，指导全市水旱灾害防御信息化建设。

9. 完成市水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我单位为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财务独立核算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截至2024年底，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14人，实有人员13人。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本单位是独立预算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项目进展情况。一是努力推进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截至2024年12月，排除受泵站、浮桥等影响不能施工范围外，护岸工程完成95%，防汛道路完成35%，生态工程完成80%。

二是海南区至乌达区重载公路互通立交桥匝道防护工程文物评估已上

报国家文物局审批，正在同步开展环评、土地组卷、林草组卷等前期工作。三是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黄河三期）有序推进，规划治理河道14.55公里，配合自治区完成社会安全稳定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等前期工作，目前国家发改委正在开展调查评估工作。

（二）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一是常态化开展堤防、河道巡查，维修下海勃湾至王元地防洪堤雨水冲沟5处、填筑土方约160立方米。第一时间排查千里沟、乌尔特沟、黑龙贵沟等水毁情况并指导三区及时上报自治区水利厅，指导海南区使用黄河二期防洪工程备料石2560立方米完成400米黄河岸线应急抢险。二是及时补充山洪灾害防御短板弱项，更新“三个责任人”信息，动态更新危险区清单3个，修订完善县、乡、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一页纸”预案78册，汛前对所有山洪灾害自动监测站点开展检查修复、更新改造，改造站点卫星通信3处。积极配合水旱灾害防御系统建设，补充、改造千里沟、毛儿沟、卡布其沟等重点河道视频监测站9处。三是严格执行水旱灾害防御“三项制度”，全方位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发现险情及时上报、处理，确保2024年度安全度汛。

（三）河长制相关工作。一是做好涉河建项目审批技术支撑工作，完成国道109线棋盘井至石嘴山黄河大桥段一级公路、新地至西来峰经济开发区运煤二级公路涉河桥涵防洪影响整改现场核验，现场核查G6高速公路乌海段涉河桥梁、桥涵影响行洪情况并提出勘验意见。二是协助开展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复核，按照水利部、自治区要求，结合近年来河湖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指导三区实地复核划界成果，梳理

划界不合理地方，提出调整方案，按时将复核成果提交自治区。三是积极开展河湖管理保护“春季”、“秋季”专项行动和“清槽行动”，累计清理四乱问题38个。四是完成领导调研和巡河任务，协助分管领导完成水利部、黄委、水利厅领导调研8次，市级河长巡河调研7次，制作图纸8份，现场踏勘调研路线16次。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700.7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687.68万元，下降74.00%，变动原因：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减少。其中：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巴音陶亥滩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移交给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本年未在本单位支出；山洪灾害监测平台及站点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2023年已完工，本年未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70.53万元，下降17.44%。其中：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山洪灾害监测平台及站点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2023年已完工，本年未支出。比上年决算支出减少。

#### **（一）收入决算总计 2700.78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700.78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570.53

万元，下降17.44%，变动原因：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山洪灾害监测平台及站点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2023年已完工，本年未支出。比上年决算支出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支出决算总计 2700.78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700.78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570.53万元，下降17.44%，变动原因：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巴音陶亥滩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移交给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本年未在本单位支出；山洪灾害监测平台及站点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2023年已完工，本年未支出。

2. 结余分配 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700.78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00.78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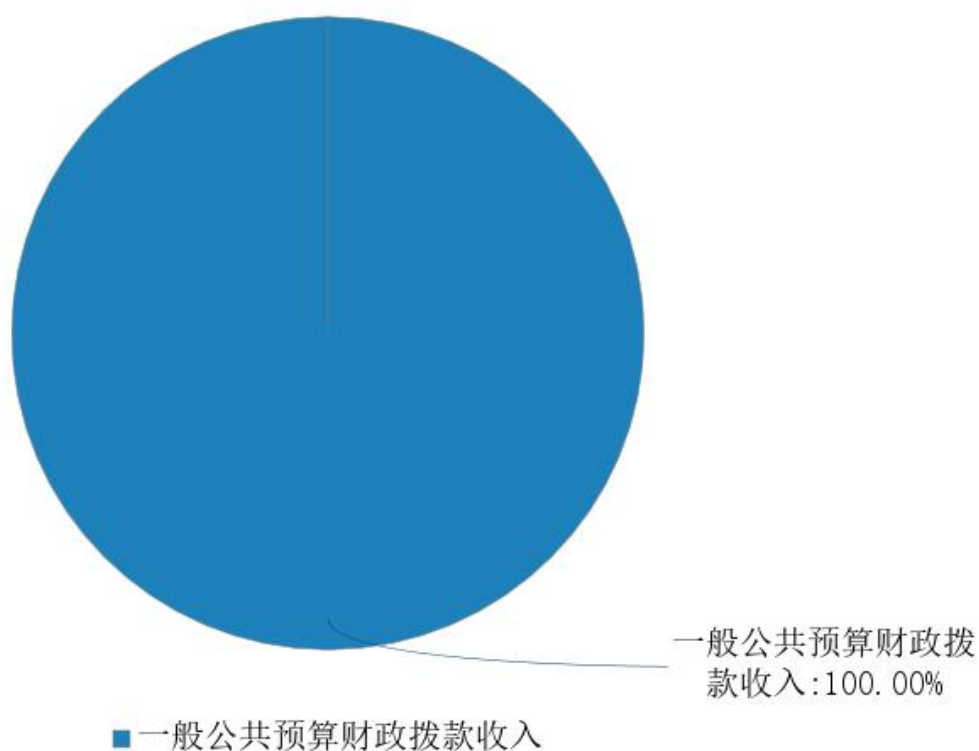


图1. 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

计 2700.78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19.09万元，占 8.11%；

本年项目支出 2481.69万元，占 91.89%；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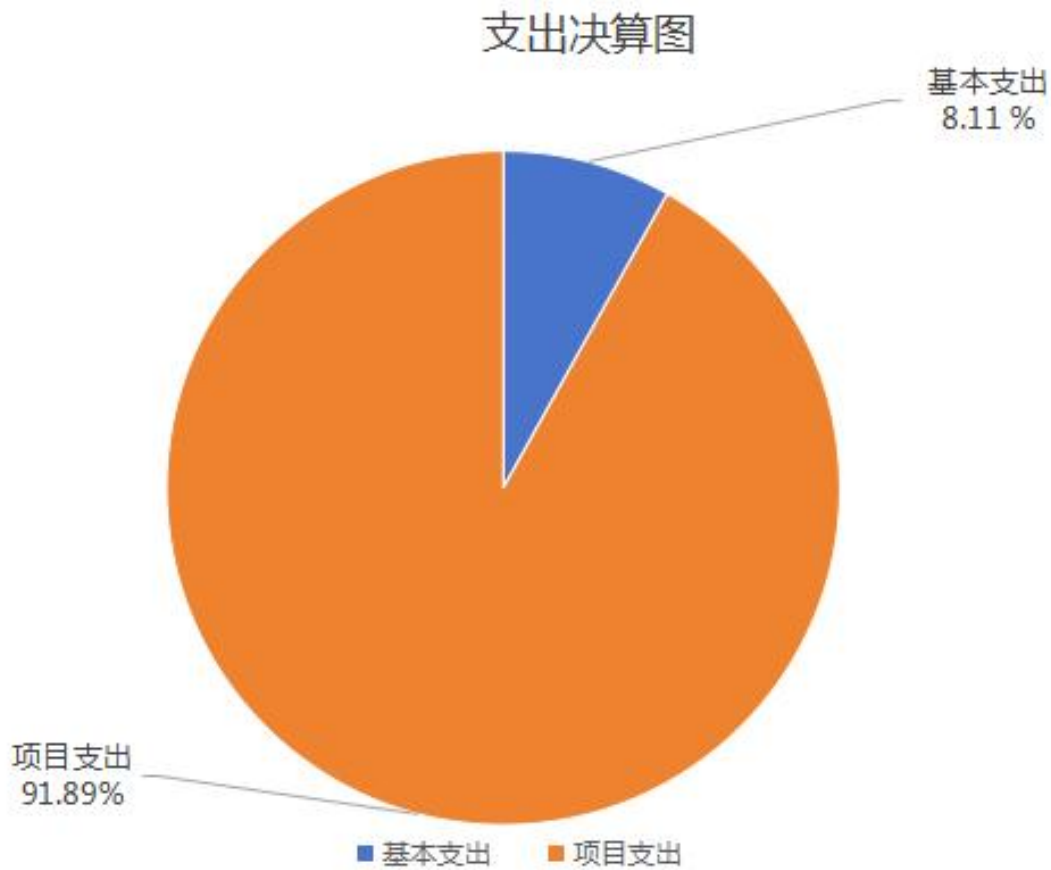


图2. 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700.7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81.68 万元，下降 73.99%，变动原因：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巴音陶亥滩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移交给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本年未在本单位支出；山洪灾害监测平台及站点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 2023 年已完工，本年未支出。；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70.53 万元，下降 17.44%，变动原因：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8 个重点集镇山洪灾害补充调查评价、山洪灾害监测平台及站点运行维护、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 2023 年已完工，本年未支出。比上年决算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00.78 万元。与年初预算 10382.4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26.01%。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2.7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其中：

1.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7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25.2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1.4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5.64 万元，支出决算 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0.67 万元，支出决算 1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整，减少了缴费基数，减少了支出，养老保险费用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3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单位没有退休人员。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0.5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26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0.34 万元，支出决算 1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整，增加了支出。

### **（四）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为 2644.2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8194.27 万元。其中：

1. 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 6711 万元，支出决算 11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

2.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 225.46 万元，支出决算 19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整，工资调整。

3. 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 44.34 万元，支出决算 4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4. 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 34.6 万元，支出决算 8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3.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新增乌海市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群防体系建设和现地监测预警配备等项目。

5. 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 年新增项目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追加投资 15 万元。

6.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 4000 万元，支出决算 114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已进入施工后期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巴音陶亥滩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移交给乌海市水土保持工作站，本年未在本单位支出。

###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7.9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0.90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8.85 万元，支出决算 1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整，工资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19.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8.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9.01 万元、津贴补贴 35.36 万元、奖金 13.5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 万元、绩效工资 43.21 万元、退休费 6.33 万元、其他队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9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 万元、电费 0.1 万元、邮电费 0.02 万元、差旅费 0.84 万元、培训费 0.84 万元、工会经费 2.77 万元、福利费 3.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2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2481.6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8 万元、水费 0.13 万元、电费 1.21 万元、维修（护）费 24.62 万元、劳务费 1 万元、委托业务费 80.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 万元。

(三) 资本性支出 2372.59 万元。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 2372.59 万元。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3.20 万元，支出决算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2.94 万元，支出决算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2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3.20 万元，支出决算 1.94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2.94 万元，支出决算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99%。2024 年单位 4 辆车总体车况良好，减少了车辆修理费，部分燃油费在建管费列支；(2)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2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4 年上级未来我单位检查工作，公务接待费未支出。

##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9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4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4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87 万元，下降 49.10%，变动原因：2024 年单位 4 辆车总体车况良好，减少了车辆修理费，部分燃油费在建管费列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2024 年上级未来我单位检查工作，公务接待费未支出。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10.8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37 万元，增长 3.50%，变动原因：（1）办公费增加，购置了部分办公用品；（2）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增加退休人员订报费。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类型为公益一类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10888.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

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黄河海勃湾滨河段护岸综合治理工程）”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评价（此处即为重点评价内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55.3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

##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 **1. 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黄河海勃湾滨河段护岸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31 分。全年预算数为 9755.34 万元，执行数为 237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土方 12 万立方米，石方 36 万立方米，完成护岸工程量的 95%，完成防护工程目标值 3350 米，实际完成 3350 米。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1）玖玖浮桥需拆除。该浮桥是经海勃湾区同意由阿拉善盟民企于 2021 年建设，且属于临时工程，应一年一拆除，市政府已于 3 月 24

日向阿拉善盟去函，明确提出拆除浮桥，具体由海勃湾区负责督促和落实，截至目前浮桥仍在运营。该处防汛道路无法贯通，同时可能导致该处成为岸线薄弱部位，造成汛期、凌期险情，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海勃湾区泵站整合工程推进缓慢。护岸沿线建设 5 座取水泵站，泵站不及时拆除，护岸工程不能连续，防汛道路不能贯通，起不到防洪、抢险作用。且滨河泵站处为生态堤岸修复工程的主节点，是连通滨河大道与河岸的主出入口，影响生态工程建设以及生态修复的连贯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加强全过程管理。单位非常重视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建设，落实项目组成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实施过程中，强化调度，多次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2)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拨付，强化资金审核，保证项目资金使用规范、透明。

3)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4)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 2. 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运行维护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0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向自治区水利厅报送我市山洪灾害监测预警数据、全年与自治区水利厅的水利视频会议通讯连接 40 余次、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及网络设备运行维护全年完成 3 次、全年开展技术人员培训 2 次。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有故障排除不及时现象。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单位将加强项目管理人员培训，提升业务能力，我单位还将继续做好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相关工作。一是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提升办事效率；二是根据新颁布的《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及时对单位各项财务制度进行更新修订；三是不断强化监督管理，逐年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控措施，杜绝财务事故发生。

## 3. 堤防和护岸运行维护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3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乌海市辖区黄河沿线堤防和护岸巡堤查险工作，进行安全技术培训，开展安全宣传工作，保障沿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完成以下

目标：巡堤查险长度 30 公里，全年巡堤查险 120 班次，开展安全技术培训 2 次，开展安全知识宣传 2 次，完成年度总预算金额 4.04 万元。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有故障排除不及时现象。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 深化宣传教育，制定长期的宣传教育计划，定期开展宣传活动，确保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化常态化。

#### 4. 2024 年度 8 个重点集镇山洪灾害补充调查评价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3 分。全年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3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山洪灾害调查成果基础上，深入分析乌海市山洪灾害防治区暴雨特性、小流域特征和社会经济情况，研究历史山洪灾害情况，分析小流域洪水规律，以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内沿河集镇、城镇为对象，采用当地设计暴雨洪水计算方法和推理公式法等分析方法，完成以下几方面的山洪灾害分析评价任务。1. 小流域设计暴雨洪水分析；2.

沿河集镇水位流量关系分析；3.沿河集镇现状防洪能力评价；4.危险区划分；5.沿河集镇、城镇的预警指标和阈值分析；6.危险区图制作。

后续工作计划。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进一步完善防体系运行机制，明确各级成员职责，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调，加强对成员单位的考核管理，确保履职到位。

(3)深化宣传教育，制定长期的宣传教育计划，定期开展宣传活动，确保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化常态化。

5. 乌海市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群防体系建设和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61 分。全年预算数为 51 万元，执行数为 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落实五级包保责任制 3 个、更新“三个责任人信息 3 个、动态更新危险区清单 3 个、修订完善县、乡、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一页纸“预案 78 册。

(2) 开展山洪灾害防御知识培训 3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100 份、宣传栏 6 个、警示牌、指示牌等 39 个。

(3) 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目标完成情况：新建声光电雨量站 9 处，

声光电自动水位雨量一体站 3 处。目前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 95%以上，数据传输准确率达到 98%以上。

通过系统的建设，在乌海市境内以山洪灾害及防汛预警系统为中心，不断完善防御机制、强化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升级为及时准确发布预警信息、安全撤离转移人员提供基础支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黄河海勃湾段护岸综合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乌海市水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55.34	9755.34	2372.59	10	24.32	4.78
	其中：财政拨款	9755.34	9755.34	2372.59	——	24.3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治理河道 3350m。 目标 2：通过防护工程及防汛道路建设，保护滩岸，减少河岸坍塌后退，消除险情隐患，保障滨河段安全；通过岸坡改造提升、生态廊道修复等，改善河			截止目前，黄河海勃湾滨河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已完成土方 12 万立方米，石方 36 万立方米，防汛道路已完成 500 米，护岸工程已完成 95%，完成投资约 8000 万元，已付工程款 5049.27			

		段沿岸生态环境，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防护工程	正向	等于	3350	3350.00	米	5	5			
			防汛道路	正向	等于	2453	500.00	米	5	5			
			生态修复	正向	大于等于	13516	10000	平米	5	5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达标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项目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建设周期	正向	等于	17	15.00	个月	5	4.41			
			在规定时间内完工验收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费用	正向	等于	2700	2372.59	万元	5	4.12			
			预备费用	正向	等于	300	0.00	万元	5	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增强防灾减灾能力保障生态可持续发展	定性		有效提升	已完成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滨水生态环境	定性		极大改善	已完成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洪能力	定性		有效提升	已完成		7	7	
		滨水体验	定性		显著	已完成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域居民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90	90.00	%	10	10	
总分								100	88.3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乌海市水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2.72	10	90.88	9.09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22.72	——	90.8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任务 1: 全年向自治区水利厅报送我市山洪灾害监测预警数据。 任务 2: 全年保障与自治区水利厅的水利视频会议通讯连接 40 次以上。 任务 3: 保证对数据设备及网络设备运行维护检查每季度至少 1 次, 全年至少 4 次。 任务 4: 全年开展技术人员培训 2 次以上。 任务 5: 完成年度总预算金额 25 万元。					向自治区水利厅报送我市山洪灾害监测预警数据、全年与自治区水利厅的水利视频会议通讯连接 40 余次、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及网络设备巡查检查 5 次、维修维护损坏监测站点、全年开展技术人员培训 3 次、完成年度总预算金额 22.7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监测预警到报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00	%	4	4	
			水利视频会议通讯连接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40	40.00	次	4	4	
			技术人员培训	正向	等于	2	3.00	次	4	4	

		开展设备运行维护检查	正向	等于	2	5.00	次	3	3	
	质量指标	数据报送完成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汛期预警保障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时效指标	运行维护落实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项目计划按时完成时间	正向	等于	365	30.00	天	5	5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24.5	22.72	万元	5	5	
		办公费	反向	小于等于	0.5	0	办公费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汛期安全事故隐患	定性		降低	已完成		5	5	

			提高群众汛期安全保障度	定性		有效保障	已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辖区内总体防汛防洪能力	定性		持续提高	已完成		5	5	
			提高我市生态系统总体防护能力	定性		持续提高	已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期发挥作用	定性		长期保持	已完成		5	5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长效机制	定性		有效建立	已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已完成		10	5	
总分									100	94.0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堤防和护岸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乌海市水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5	5	2.65	10	53	5.3			
		其中:财政 拨款	5	5	2.65	——	53	——			
		上年结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对下海勃湾至巴音乌素黄河沿线堤防和护岸进行巡堤查险，及时发现隐患并上报处置，保障沿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p>任务 1：全年完成巡堤查险 120 班次以上；</p> <p>任务 2：每班次巡查长度 15.6 公里以上；</p> <p>任务 3：每班次巡查时间 2.5 小时以上。</p>					<p>完成乌海市辖区黄河沿线堤防和护岸巡堤查险工作，进行安全技术培训，开展安全宣传工作，保障沿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完成以下目标：巡堤查险长度 30 公里，全年巡堤查险 120 班次，开展安全技术培训 2 次，开展安全知识宣传 2 次，完成年度总预算金额 2.65 万元。</p>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性质	指 标 方 向	年度指 标 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 析及 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堤查险长度	正向	大于	15.6	15.60	公里	7	7	
			巡堤查险班次	正向	大于	120	120.00	班 / 次	8	8	
		质量指标	巡堤查险出勤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隐患登记上报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时效指标	维护持续时间	正向	大于等于	365	365.00	天	5	5	
			每班次巡查时间	正向	大于等于	2.5	2.50	小时	5	5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费	反向	小于等于	0.5	0.50	万元	2	2	
			办公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	1.00	万元	2	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费	反向	小于等于	2	0	万元	2	2	
			差旅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	0.65	万元	2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反向	小于等于	0.5	0.50	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市黄河防洪工程沿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保障	定性		保障	已完成		5	5	
		对我市沿黄公路及沿线相关基础设施提供保护	定性		保障	已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黄河湿地生态起到重要保护作用	定性		长期保护	已完成		5	5	
		对黄河上下游流域起到协同防护作用	定性		长期保护	已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我市黄河岸线具备长期防护作用	定性		长期发挥	已完成		5	5	

			对保持 我市湿 地生态 面积有 长远重 要促进 作用	定性		有效促 进	已完成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 众满意 度	定性		满意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5.3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8 个重点集镇山洪灾害补充调查评价											
主管部门	乌海市水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	32	31.15	10	97.34	9.73					
	其中：财政拨款	32	32	31.15	——	97.3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通过山洪灾害调查工作的开展，全面、准确查清乌海市 8 个重点集镇区域内的人口分布情况，摸清山洪灾害的区域分布，掌握山洪灾害防治区内的水文气象、地形地貌、涉水工程，山洪沟基本情况及现状等基础信息，为山洪灾害分析评价和防治提供基础数据。</p> <p>(2) 通过山洪灾害分析评价工作的开展，分析乌海市山丘区暴雨洪水特征，完成 8 个重点集镇的现状能力评价、危险区等级划分以及预警指标的制定等工作，为乌海市市区级和集镇级的山洪灾害预警、预案编制、转移路线、临时安置、防灾意识普及、群测群防等工作提供科学、全面、详细的信息支撑。</p>						<p>在山洪灾害调查成果基础上，深入分析乌海市山洪灾害防治区暴雨特性、小流域特征和社会经济情况，研究历史山洪灾害情况，分析小流域洪水规律，以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内沿河集镇、城镇为对象，采用当地设计暴雨洪水计算方法和推理公式法等分析方法，完成如下几方面的山洪灾害分析评价任务。1. 小流域设计暴雨洪水分析；2. 沿河集镇水位流量关系分析；3. 沿河集镇现状防洪能力评价；4. 危险区划分；5. 沿河集镇、城镇的预警指标和阈值分析；6. 危险区图制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产出指	数量	完成海南区海南海勃湾	正	等	8	8.00	个	8	8		

指标	标	指标	区八个重点集镇的河道调查评价	向	于							
			完成报告编制	正向	等于	1	1.00	套	7	7		
		质量指标	保证质量完成资料调查及内外业工作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报告符合国家现行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审核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项目实施年底前完成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成本指标	咨询费	正向	等于	28	28.00	万元	5	5		
			成果报告编制费	正向	等于	4	3.15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山洪灾害防御及时准确预报预警	定性		及时准确	已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山洪灾害综合防治目标	定性		长期	已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定性		长期	已完成		10	1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9.7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乌海市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群防体系建设和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						
主管部门	乌海市水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河湖与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1	49	10	96.08	9.61
	其中:财政拨款	0	51	49	——	96.0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及运维要求〉的通知》（（内水防御）70 号）要求，开展并完成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运行维护、自动监测站点日常维护和更新改造。					<p>一、群防体系建设目标完成情况</p> <p>1、落实五级包保责任制 3 个、更新“三个责任人信息 3 个、动态更新危险区清单 3 个、修订完善县、乡、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一页纸“预案 78 册。</p> <p>2、开展山洪灾害防御知识培训 3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100 份、宣传栏 6 个、警示牌、指示牌等 39 个。</p> <p>二、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目标完成情况</p> <p>新建声光电雨量站 9 处，声光电自动水位雨量一体站 3 处。目前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 95%以上，数据传输准确率达到 98%以上。</p> <p>通过系统的建设，在乌海市境内以山洪灾害及防汛预警系统为中心，不断完善防御机制、强化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升级为及时准确发布预警信息、安全撤离转移人员提供基础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动监测站点运行维护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安全度汛保障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质量指标	汛期预警保障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非工程措施完成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支付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财政资金到位时间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成本指标	监测平台运行维护	正向	等于	20	0	万元	3	2	
		自动雨量监测站点更新改造	正向	等于	30	30.00	万元	3	3	
		自动水位监测站点更新改造	正向	等于	19	19.00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灾意识	定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降低汛期安全事故隐患	定性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汛期安全保障意识	定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提高我市山洪防治建设能力	定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定性		长期保持	长期发挥作用		5	5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长效机制	定性		健全	已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8.61	

###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2024年度8个重点集镇山洪灾害补充调查评价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9.73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乌海市2024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群防体系建设和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及运维要求〉的通知》（〔内水防御〕70 号）要求，开展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运行维护、自动监测站点日常维护和更新改造。

##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及运维要求〉的通知》（〔内水防御〕70 号）要求，开展并完成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运行维护、自动监测站点日常维护和更新改造。

### 1、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落实五级包保责任制 3 个、更新“三个责任人信息 3 个、动态更新危险区清单 3 个、修订完善县、乡、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一页纸“预案 78 册。

2、开展山洪灾害防御知识培训 3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100 份、宣传栏 6 个、警示牌、指示牌等 39 个。

## 二、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目标完成情况

新建声光电雨量站 9 处，声光电自动水位雨量一体站 3 处。目前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 95%以上，数据传输准确率达到 98%以上。

通过系统的建设，在乌海市境内以山洪灾害及防汛预警系统为中

心，不断完善防御机制、强化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升级为及时准确发布预警信息、安全撤离转移人员提供基础支撑。

##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 （一）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项目自评，检查本单位是否达到资金使用预期目标及指标的完成情况，检测指标设立的合理性、科学性，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达到切实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果，做到领导高度重视，专款专用，落实到人分工明确，确保项目顺利进行，监管工作落实到位、确保水利工程项目效益发挥预期目标

###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年度调整金额 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1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变动后预算数 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1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全年执行数 49 万元、执行率为 960800%，其中：财政拨款 49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 （三）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 1. 数量指标

### (1) 群防体系建设成果

落实五级包保责任制 3 个、更新“三个责任人信息 3 个、动态更新危险区清单 3 个、修订完善县、乡、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一页纸“预案 78 册。开展山洪灾害防御知识培训 3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100 份、宣传栏 6 个、警示牌、指示牌等 39 个 2、现地监测预警设备配备建设配备规模。

### (2) 现地设备配备成果

新建声光电雨量站 9 处，声光电自动水位雨量一体站 3 处。目前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 95%以上，数据传输准确率达到 98%以上。

## 2. 质量指标

建立三级山洪灾害防御体系职责分工明确，能够在应急情况下迅速响应并有效开展工作。通过组织培训，发放宣传册、设立警示牌、指示牌，责任人及受益群众对山洪灾害防御知识和技能的掌握各度达到了 95%以上，有效提升了民众在实际应对山洪灾害时的自救互救能力。采购的水位、雨量等监测设备具备高精度的数据采集能力和稳定可靠的运行性能。数据传输准确率达到 98%以上，为准确的灾害预警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持。

## 3. 时效指标

项目严格按照预定的时间推进，按时完成。从项目启动到完成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和现地监测预警设备的安装调试，项目整体验收，整体进度符合预期，确保各项防御措施能够及时投入使用。

#### 4.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 51 万元，，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严格控制成本支出，实际使用资金 49 万元，结余资金 2 万元，各项资金支出合理，未出现超预算或资金浪费的情况。

项目总体评为优级，共计 98.61 分。

####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和合理使用，制定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支付款项。同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检查，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透明。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产出指标

##### 1. 数量指标

（1）自动监测站点运行维护(%),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7, 得分 7。

（2）安全度汛保障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8, 得分 8。

##### 2. 质量指标

（1）汛期预警保障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7, 得分 7。

(2) 非工程措施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8, 得分 8。

### 3. 时效指标

(1) 财政资金支付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2) 财政资金到位时间(%),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5, 得分 5。

### 4. 成本指标

(1) 监测平台运行维护(万元), 目标值 20, 完成值 0, 分值 3, 得分 2。

(2) 自动雨量监测站点更新改造(万元), 目标值 30, 完成值 30, 分值 3, 得分 3。

(3) 自动水位监测站点更新改造(万元), 目标值 19, 完成值 19, 分值 4, 得分 4。

## (二) 效益指标

### 5. 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防灾意识, 目标值有效提高, 完成值有效提高, 分值 5, 得分 5。

(2) 降低汛期安全事故隐患, 目标值有效降低, 完成值有效降低, 分值 5, 得分 5。

## 6. 生态效益指标

(1) 提高群众汛期安全保障意识，目标值有效提高，完成值有效提高，分值 5，得分 5。

(2) 提高我市山洪防治建设能力，目标值有效提高，完成值有效提高，分值 5，得分 5。

##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目标值长期保持，完成值长期发挥作用，分值 5，得分 5。

(2)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长效机制，目标值健全，完成值已完成，分值 5，得分 5。

### (三) 满意度指标

##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目标值满意，完成值满意，分值 10，得分 10。

### (四) 自评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61 分，等级为优。

## 四、存在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无。

(二)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进一步完善防体系运行机制，明确各级成员职责，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调，加强对成员单位的考核管理，确保履职到位。

3、深化宣传教育，制定长期的宣传教育计划，定期开展宣传活动，确保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化常态化。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本单位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丽霞      联系电话：0473-6990960

####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